华北电力大学

2020年硕士研究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

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疫情防控要求,结合我校实际情况,我校 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,复 试时间在5月中下旬,具体时间由各招生学院通知。为了保证复试的 安全性、公平性和科学性,特做出如下要求,请参加我校硕士研究生 招生考试复试的考生提前做好准备。

一、考生参加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

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软硬件设备,复试前按学院通知要求进行测试,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。

- 1.考生一般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,智能手机或笔记本电脑均可。主机位从考生正面拍摄(需保证考生本人面部及上半身、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且清晰可见),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 45 °的位置拍摄,用于监控考生所处复试环境,保证设备电量充足,复试过程中不断电。
- 2.网络信号良好,连接正常,流量充足,能满足网络视频复试要求。
- 3.按照学院要求提前安装远程复试平台(腾讯会议和钉钉),并提 前熟悉操作方法。
- 4.复试设备调试完成后,要关闭可能影响复试的应用程序,防止 复试过程被打断。

- 5.独立的复试房间,独自参加网络复试。
- 二、参加远程复试考生需准备的用品
- 1.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。
- 2.初试准考证。
- 3.黑色字迹签字笔和空白 A4 纸若干(每页均按照附件模板排版,可手写)。
 - 4.报考学院要求准备的其他考试用品。
 - 三、考试期间考生要遵守网络复试考场规则
- 1.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,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 指令,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,不得扰乱网络远 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- 2.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。提前安装指定软件 并配合软件测试。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 网络远程复试。
- 3.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《初试准考证》参加网络远程复试,考前和考中按照工作人员要求 360 度展示个人复试环境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- 4.考生应选择独立房间,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,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,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,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,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,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

- 景。除我校或招生学院明确指定和允许的证件和相关资料外,考试场所严禁存放其他具有存储、收发、查询功能的设施设备等。
- 5.复试过程中考生音频、视频必须全程开启,全程正面免冠朝向 摄像头,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不得佩戴口罩, 保证面部清晰可见,头发不可遮挡耳朵,不得戴耳饰,不得戴耳机(特 殊情况须经学院批准)。
- 6.笔试:考生应在答题纸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书写考生编号、姓名、报考专业、考试科目等信息,凡不按规定书写,漏写、错写或者字迹不清影响评卷结果的,责任由考生自负。在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,考生不得在答题纸上做任何标记。

笔试开考 15 分钟后,视频考场锁定,迟到考生不准参加当科考试,考生不得提前交卷。笔试过程中考生可查询符合要求的纸质资料,但不得通过网络或其他设备查询或以任何形式向他人求助,使用电脑作为复试设备的,笔试过程中不得触碰键盘。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,考生应当立即停止答题并停笔,将答题纸逐页拍照(保证图片清晰,整幅 A4 纸在图片内),笔试结束后 5 分钟内按照学院要求回传答卷。

- 7.面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,视线不得离开。面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
 - 8.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、录音、录像。
- 9.复试期间考生不得私自离开视频现场或中断视频,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,应主动采用学院规定方式与招生学院保持沟通,由招生学院确定继续、重新或者终止复试,并将情况上报研招办。

- 10.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工作人员指令离开网络复试现场,不得再次进入。
 - 11.禁止泄露或公布复试相关信息。
- 12.如考生不按规定参加复试(包括无故不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报到、资格审查、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等),则视为其主动放弃复试资格。 面试当天,考生复试专业全部考生面试结束后 10 分钟内,未能联系 上的考生,即视为放弃我校复试资格,不予补面试。

如考生违反以上考场规则,视为考试违纪,取消复试成绩。

四、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相关考试法律法规和学校规则,不得有弄虚作假、违纪、作弊等行为,否则将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,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。